

西工程大财字〔2026〕12号

签发人：杨建

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 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促进增收节支工作 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做出过“紧日子”的重要决策部署，参照《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中央部门预算管理的通知》（财预〔2019〕10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省级部门预算管理的通知》（陕财办预〔2019〕28号）和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通知》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提出如下实施办法：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牢过“紧日子”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及财政、教育主管部门政策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坚持量入为出和量力而行的原则，统筹学校各项财力及资源，围绕科研合作、教育培训、资产整合、社会捐赠、银校合作、学费收缴等重点任务目标，促进学校收入的增长；积极发扬“艰苦奋斗、自强不息”的传统，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进一步增强勤俭办事业意识，优化项目设置和支出结构，严格预算刚性约束，坚决压缩学校一般性支出，压减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将有限财力投入到制约学校发展的关键领域，切实把资金用在刀刃上，促进学校内涵式发展。

二、工作措施

（一）拓展收入渠道，争取更多资源

坚持有利于促进学校各项事业发展，有利于调动校内各单位增收的积极性，遵循责任与利益相联系、公平与效率相兼顾的原则，鼓励各部门结合自身特点，在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科研和其他工作任务的前提下，积极组织符合国家政策、法规和学校有关规定的各项收入。学校在年底绩效中对有显著增收成效的部门和相关人员给予相应的奖励。

1. 加强对上协调沟通，多方争取专项资金。鼓励各单位积极与上级部门对接，争取专项资金，学校对争取专项资金给予一定的条件保障。

2. 充分利用校内资源，开展社会服务活动。要充分发挥人

才、技术、设备优势，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社会服务活动，全面梳理现有的资产出租、出借合同协议，合同到期后应实行公开竞价招租。利用创收资金在满足项目成本需求的前提下，为学校和本单位办公、业务经费提供资金支持。

3. 开拓利用社会资源，积极争取各类捐赠。积极做好开拓和利用社会资源工作，鼓励企业和社会各界人士为学校发展提供人力、物力和财力支持。学校获得的非限定性用途捐赠由学校统筹使用，获得的限定用途捐赠按照协议规定的用途使用。

4. 深入发掘学校价值，加强银校共赢合作。充分认识高校价值潜力，整合校内各类资源，加强对高校市场的营销管理，通过竞争机制引入银行资本，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建立互利共赢的合作机制。

5. 全面开拓融资渠道，积极申请政府债券。充分利用两校区资源，开拓多渠道融资模式，保障学校可持续发展。做好政府债券申报工作，利用债券资金有效缓解学校资金压力，不断优化校园布局，满足学校教学科研需求，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6. 优化存量资金结构，提升资金管理效益。加强资金管理，积极筹划最优存款结构，在保证学校正常运转的前提下，盘活存量资金，增加利息收入，做到收益最大化。

7. 强化科研经费管理，加快科研项目结题。加大科研经费的增收和管理力度，充分发挥人才优势，确保科研经费逐年增长。根据上级部门规定，学校所有科研经费收入、支出要纳入学校财务统一管理与核算，科研经费管理要严格执行预算或合同

约定，防止科研经费体外循环。执行期结束后 3 年以上的科研项目，经催办项目负责人仍未提交结题申请的，其项目经费结余纳入学校统筹使用。

8. 加强各类收费管理，做好学费清缴工作。加大学费、住宿费 etc 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力度，明确职能分工，强化收缴责任，完善奖励措施，加大清欠力度，做到应收尽收。

9. 加大资金统筹力度，稳步增加学校现金流。加大结转资金、结余资金统筹力度，合理安排符合规定的各项支出，防止过度保障，避免资金浪费、闲置、沉淀。回笼长期垫付资金，加强闲置资金管理，统筹分配使用，重点加快职工集资建房成本结算，加强地下车库等管理，回笼工程垫付资金，增加学校现金流。

（二）严控各项支出，节约办学经费

1.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强化预算执行管理。预算编制要实事求是，量力而行，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正确处理好“发展、稳定、结构、效益”的关系。高效配置各项资源，新上项目必须经过充分论证，切实避免重复购置和资源闲置。学校预算一经校党委会审定即具刚性约束力，各单位必须严格执行，不得突破。

2. 坚持勤俭节约办学，大力压减一般支出。按照国家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各单位要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禁止从专项资金中列支公用(包干)经费的开支项目，将“艰苦奋斗、自强不息”的传统融入日常工作。

3. 加强财务经费管理，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执行经费

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报销审核，不得报销超范围、超标准以及与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坚持厉行节约，继续从严控制和压减“三公”经费。

4. 加强资产管理，建立完善共享协调机制。完善学校资产配置制度，优化新增资产配置管理，对已有资产配置标准的，要严格按照标准配置；对没有资产配置标准的，要结合履职需要、存量资产状况，按照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在充分论证基础上配置。

建立完善仪器设备等资产的共享共用和调剂机制，切实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5. 积极关注国家政策，做好增值税退税工作。为更好的享受国家增值税优惠政策，鼓励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相关政策，做好国产设备增值税退税工作，节约办学经费，维护学校利益。

6. 积极开展调研分析，科学制定学生奖励政策。学校作为我国西部地区唯一以纺织服装为特色的高校，具有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资格，生源较为充足。为进一步提高经费利用率，应对周边同规模兄弟院校相关政策调查研究，结合学校发展的实际情况，适当调整本科生及研究生招生奖励政策，将普惠性奖励政策转变为重点性奖励政策。

7. 建立日常节约制度,全面促进节能增效。节约水、电、气的使用，提倡随手关灯等节约行为，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制定家属院腾空房的出租出售政策，减少学校物业费及采

暖费等公共资源支出。校外单位及个体承包经营者的水电气暖要严格按照市场价格进行收取，以弥补相关预算经费的不足，减少学校水电气暖的支出。

8.建立完善奖励机制，强化各项经费控制。积极鼓励各部门在完成本年度目标任务的同时，严控经费使用，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学校在年底绩效中，对经费使用有明显节约成效的部门及相关人员给予相应的奖励。

三、工作要求

结合上述实施办法，学校制定了增收和节支清单，各单位应按照以下要求，结合清单细化工作内容和职责，对本单位过“紧日子”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梳理和自查，扎实有效推进增收节支工作，确保各项措施取得成效。

（一）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切实严肃财经纪律。进一步完善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流程，着力强化内控管理，健全内部监督管理机制，全面梳理风险点及薄弱点，有效防控业务和管理风险。切实严肃财经纪律，要求各单位把严肃财经纪律作为高压线，加强各项经费支出审核管理，严禁违规支出、超标支出。

（二）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严禁私设“小金库”。进一步加强收支两条线管理工作。各单位的各项收费要严格按学校有关规定收取，所有收费必须全额上缴并纳入学校财务统一核算、统一管理，任何单位不得私自开立银行帐户，不准将收入私存、转移、挪用，严禁私设“小金库”。

（三）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各单位要将所有预算收支全面纳入绩效管理，对所有涉及经费投入的项目开展绩效评估。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调整交叉重复的项目，削减低效项目资金，优先保障预算执行较好的项目。落实资金使用单位主体责任，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

（四）强化监督检查问责，积极开展自查自纠。各单位在工作中要坚持即知即改、立行立改，从管理源头和制度层面解决问题。积极配合审计处、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巡察办等部门根据国家和学校要求，落实国家和学校过“紧日子”相关工作措施的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五）贯彻“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积极推进信息公开。严格执行学校“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在学校实施“三重一大”的基础上，推进职能部门实施“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推进信息公开和民主决策，提高信息公开服务质量，主动接受师生员工与社会的监督。

本办法由财务处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原《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促进增收节支工作实施办法》（试行）（西工程大校字〔2020〕32号）、《西安工程大学收入分配管理暂行办法》（工程大财字〔2011〕12号）文件同时废止。本办法内容如与上级相关文件规定不一致的，一律以上级文件为准。

附件：增收节支工作措施清单

西安工程大学

2026 年 7 月 20 日

附件

增收节支工作措施清单

(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一) 增收清单

序号	具体内容	落实单位
1	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各类收入要及时足额上缴学校；各单位不得隐瞒、截留、挪用各类收入，不得坐支。	校属各单位
2	强化学费、住宿费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缴机制，形成收费与学生资助工作的良性互动与相互促进机制，完善奖惩措施，做到应收尽收。	学工部、研工部、各学院
3	各种培训班、专业证书班、辅导班、进修班、中外合作办学、研究生工程硕士班、在职人员申请学位研究生班、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及跟读硕士班、留学生学费等收入。	各学院、教务处、研究生院、国际处
4	国有设备增值税退税收入；国有资产(包括：房产、设备、场馆、教室等)出租、出借、处置等收入，全面梳理现有的资产出租、出借合同协议，做到应收尽收，合同到期后应实行公开竞价招租；尽快制定家属院腾空房的出租出售政策。	资产与实验管理处（招标与采购办公室）、财务处、后勤管理处、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大学科技园）
5	进修费、辅修专业、重修费、对外测试费、学生上机费、图书超期罚款、版面费、违约金、校园网收费、停车费、复印打字、办证等收入。	教务处、网络与信息化管理处、图书馆、党政办、人事处、党委保卫部、后勤管理处、资产与实验管理处（招标与采购办公室）、科技研究院、各学院
6	各种管理费、回收项目收入。	后勤管理处
7	加大科研经费的增收和管理力度，加强技术咨询、课题研究和成果转化收入。	科技研究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大学科技园）

序号	具体内容	落实单位
8	鼓励企业和社会各界人士为学校发展提供人力、物力和财力支持。	国内合作与校友会工作处
9	强化财务管理，加强存量资金管理，增加资金使用收益。	财务处
10	加强银校合作，通过竞争机制引入银行资本，盘活存量资金。	财务处、网络与信息化管理处、资产与实验管理处（招标与采购办公室）

（二）节支清单

序号	具体内容	落实单位
1	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一般运行经费原则上不再追加预算，经费主管部门不得额外增加项目预算。预算执行明显异常的项目，暂停拨付资金，在预算调整批复前不安排支付；未经重新论证或执行超过5年的文件、通知、纪要，安排经费时应从严控制。	校属各单位
2	预算统一压减公用经费及部分专项业务经费，严格预算执行，严格执行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报销审核。	校属各单位
3	对年底未使用的预算经费且未形成应付债务的项目资金结余不再结转，一律收回；统筹对批复使用的应付债务结转资金须在规定时限内使用完毕，逾期收回统筹。	校属各单位
4	对超过使用年限仍可使用的资产继续使用，严格控制新增家具及一般性设备支出，严格控制家具的配置标准；不得超标准配置办公家具、设备；不得重复建设和购置实验仪器设备，未经论证的设备购置、维修等项目，不得进行采购；对大型仪器设备、数据库、软件等资产的购置要进行充分论证；严禁部门和个人私自违规出租出借办公用房等固定资产。	校属各单位
5	严禁变相改扩建或超标准装修，维修、装修改造应遵循坚固耐用、经济合理的原则，严格控制成本；原则上不允许进行吊顶、防盗门拆装等二次装修。	校属各单位

序号	具体内容	落实单位
6	严格执行学校劳务酬金管理办法，不得超标准超范围发放各类津贴、补贴，严肃工资、津贴、补贴发放纪律，严控津、补贴及奖金的事项。统一评审费和讲座费的发放标准和明确发放的范围，杜绝因本职工作发放评审费和讲座费的现象。	校属各单位
7	进一步强化人员经费支出的归口管理，学校各类专项奖励全部纳入奖励绩效工资框架内兑现；评优、评奖应以精神鼓励为主，不得对同一事项重复奖励。	校属各单位
8	推行线上培训和会议的形式开展学习和会议，减少差旅费等的支出；严格按照规定乘坐交通工具和报销住宿费，严禁借出差机会旅游，各部门加强因公出差的审批制度，避免无实质内容的出差；不得以举办会议、培训等名义列支、隐匿接待费开支。	校属各单位
9	严控使用教学经费举办晚会、研讨会、论坛、展览、纪念会、运动会、赛事、文化交流等大型活动，各业务主管部门实行年度计划管理，未列入计划的不得举办。	校属各单位
10	适合市场化运作的活动及会议，交由社会组织或企业举办，或按照“以会养会”的原则通过赞助、会务费等渠道筹措活动经费，学校不予补助。	校属各单位
11	各类会议活动一般不制作大型户外展板及背景板、不悬挂横幅标语、不摆放水果茶点；一律不发放文件包、洗漱用品、纪念品；不发放笔记本、笔等文具用品，会议文件资料印刷从简；推广使用可循环使用的文件袋、资料袋和信封等，严格控制各类纸质宣传材料的印刷和发放数量，严格控制展板、横幅、标语的印刷与制作。	校属各单位
12	做好“节支”宣传，建立日常节约制度，节约水、电、气的使用，号召随手关灯等，杜绝“跑、冒、滴、漏”现象。	校属各单位

序号	具体内容	落实单位
13	加强“三公经费”支出事项必要性、合理性的审核，加强统筹规划和总量控制。严格出国（境）经费管理，不接受超规格、超标准接待，以学者身份出国（境）进行个人学术交流活动，不得使用学校行政事业经费（原则应使用科研项目经费或费用自理）。严格规范学校公车管理，严禁公车私用。认真落实公车改革和管理规定，建立健全公车管理制度；接待住宿应当严格执行国家和学校有关差旅、会议管理的规定；严格执行学校公务接待相关规定和标准。	校属各单位
14	完善仪器设备等资产的共享共用和调剂机制，闲置超过一年的仪器设备由学校统筹安排使用，加大共享调剂力度，切实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资产与实验管理处（招标与采购办公室）及其他相关单位
15	制定家属院腾空房的出租出售政策，减少学校物业费及采暖费等支出。	资产与实验管理处（招标与采购办公室）、后勤管理处
16	维修工程项目实行年度预算总量控制，按轻重缓急滚动安排，以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正常运转、降低能耗消耗为重点；对各类维修的内容、效果进行公开，接受师生监督。加快推进公房、水、电、暖有偿使用改革工作，回收资金全额用于补偿学校建设、维修投入。	后勤管理处
17	对所有涉及经费投入的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实行双监控，在预期目标发生偏离时，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发展规划处、财务处
18	严格执行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报销审核，坚持厉行节约，继续从严控制和压减“三公”经费，加强财务公开制度建设，切实履行好本单位财务公开的主体责任，接受广大师生监督，做好反馈和落实工作。	财务处
19	强化督查问责。审计处、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巡察办等部门应根据国家和学校要求，对各单位落实国家和学校过“紧日子”相关工作措施的情况进行跟踪、督导、检查。	审计处、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抄送：校领导

档（二）

西安工程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6 年 7 月 20 日印发

打印：赵 冬

校对：蒲晓婷

共印 35 份